

证券代码：835461

证券简称：中关村环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4月22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4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 赵小鹏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董事田宁宁先生、吕红女士、乔永璞先生、辛修昌先生、姜栋先生、郑晓宇先生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审议《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公司董事长对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进行汇报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6 年 5 月 20 日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，审议《关于〈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〈2025 年年报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〈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、《关于〈2026 年度全面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年报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证监会、全国股转公司对挂牌公司年度报告的有关规定

和指引等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从概况、会计数据、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、重大事件、股本变动、融资和利润分配、公司治理、财务会计报告等方面编制《2025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4月24日公司公告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的《2025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43）和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44）。

2. 审计委员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，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姜栋、郑晓宇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5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财务负责人对2025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汇报。

2. 审计委员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，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姜栋、郑晓宇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5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6年度全面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测算，制订了财务预算方案，并由财务负责人对 2026 年度全面预算情况进行汇报。

2.审计委员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，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姜栋、郑晓宇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5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全面预算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进一步规范市管企业全面预算管理工作，北京市国资委印发《关于市管企业进一步深化全面预算管理工作的意见》（京国资发〔2024〕26号），集团严格落实上级监管要求，于 2025 年 1 月 15 日修订印发《中关村发展集团全面预算管理办法》（中发展〔2025〕4号），明确要求各二级子公司遵照办法规定，结合自身经营实际，健全完善本单位全面预算管理制度，修订《全面预算管理办法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上披露的《全面预算管理办法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46）。

2.审计委员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，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姜栋、郑晓宇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5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

中关村至臻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4 日